

國立清華大學 103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 入學前報到須知

(本須知適用對象為 11 月 14 日放榜系所之正取生)

※注意！甄試生於本次報到後，本校另將於 103 年 5 月中旬之後寄發正式入學報到通知※

報到網頁：招生組首頁 <http://adms.web.nthu.edu.tw/bin/home.php> ⇨ 右方「網路報名與報到系統」
⇨ 選擇「博士班甄試」⇨「其他作業」

- 一、本校【化學系、生科院、材料系、工工系、先進能源學程、語言所、服科所】之博士班甄試正取生請於 102 年 11 月 18 日至 11 月 20 日止完成下列二項報到手續(即「上網登錄」與「繳交文件」)。逾期未辦理入學前報到者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備取遞補之。
 - (一)上網登錄：請至上述報到網頁勾選是否願意入學就讀，並確認個人通訊資料(聯絡電話、通訊地址)是否正確，以利寄發各項通知之用，如有變動亦請隨時上網更新。
 - (二)繳交文件：上網勾選報到意願後，請列印出「同意書」，承諾屆時報到入學，經本人親自簽名後，以限時掛號於報到截止日期前寄回(收件地址：30013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，招生組收)或送至本校招生組辦公室。※入學前報到手續需上述兩項均完成方為報到成功，同意書若因郵件延誤，暫以網路報到為準，事後未收到同意書者，仍視為未報到成功。
- 二、如報到後欲聲明放棄甄試入學資格。請至原報到系統勾選放棄後，列印出「放棄聲明書」，由本人親自簽名後送交或掛號寄繳至本校招生組。同時錄取本校兩系所以上之考生，報到時僅能擇一報到。
- 三、甄試錄取生除依本通知第四項辦理提前入學申請者外，另應依簡章規定辦理「入學報到」，報到日期、時間、地點於 103 年 5 月中旬之後入學考試放榜時另行以簡訊、e-mail 或信函等方式通知。
- 四、本校博士班甄試生已畢業或符合提前畢業資格生可於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(103 年 2 月)提前入學者，請至本校註冊組網頁下載提前入學申請書，填妥後並取得系所主管同意，於 103 年 1 月 2 日~1 月 7 日上班時間親自或委託專人持申請書連同畢業(學歷)證書正本、身份證正反面(分開影印)影本及兩吋彩色照片一張至本校註冊組辦理提前入學申請，並辦理「入學報到」，否則取消其提前入學資格。

國立清華大學招生組 啟
102 年 11 月 14 日